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賴姿諭
電話：(02)7736-5769
電子信箱：ursol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200827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政部函及亞銀實習職缺 (A09000000E_1120082779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政部轉亞洲開發銀行(Asian Development Bank)

「實習生計畫」之相關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政部112年8月21日台財際字第112245197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我國青年學子於亞洲開發銀行(以下簡稱亞銀)實習工作經驗，有助建構與國際接軌能力，提升參與國際事務競爭力，且相關實習經驗亦有助其未來申請於亞銀或其他國際組織任職機會，爰請貴校協助轉知碩、博士班在校生踴躍申請旨揭實習生計畫。
- 三、另旨揭亞銀「實習生計畫」與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第6條及第6-1條所定「校外實習」有別，若貴校規劃學校內實習課程時，仍應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隨函檢附財政部來函及亞銀2024年實習計畫實習職缺(如附件)；相關事宜請逕洽財政部黃璿緯小姐，電話：02-2322-8000#8584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副本：財政部



裝



訂



線